

第九次中日韩领导人会议联合宣言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总理李强、日本国首相岸田文雄、大韩民国总统尹锡悦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在韩国首尔举行第九次中日韩领导人会议。

二、今年是三国合作启动 25 周年。我们一致认为，自 2008 年以来举行的八次三国领导人会议和 2011 年中日韩合作秘书处（秘书处）的成立为三国合作机制化奠定了坚实基础。我们重申致力于落实第八次领导人会议通过的《中日韩合作未来十年展望》。三国各领域合作不断深化，造福三国和三国人民，成为具有重要意义的区域合作平台，我们对此表示赞赏。

三、我们重申坚持《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坚持以法治和国际法为基础的国际秩序。在此背景下，我们一致认为，各国应遵守基于国际法和国家间协议的承诺。

四、我们一致认为，第九次三国领导人会议对振兴三国合作具有重要意义。我们赞赏韩国作为主席国，同中国和日本密切协作，为推动三国合作步入正轨所作的努力。

五、我们认识到，中日韩作为近邻，有着过去的历史和长久的未来，各领域合作潜力巨大。我们一致同意，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三个方向推进三国合作：

六、首先，通过定期举行三国领导人会议和部长级会议，加强秘书处能力建设，努力推动三国合作机制化。

七、第二，认识到人民的支持是深化三国合作的重要推动力。我们将努力确保三国人民能够切实从三国合作中受益。

八、为此，我们将在与人民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六个关键领域确定并实施互利合作项目：人文交流；可持续发展与气候变化；经济合作与贸易；公共卫生与老龄化社会；科技合作与数字化转型；救灾与安全。我们一致认为青年交流对于巩固三国合作的长期基础至关重要，将努力拉紧该领域合作纽带。

九、第三，我们将推动“中日韩+X”合作，确保三国合作惠及其他国家，使中日韩三国与其他地区共同繁荣。

十、鉴此，我们决定如下：

三国合作机制化

十一、回顾第一次三国领导人会议通过的《三国伙伴关系联合声明》决定定期举行中日韩领导人会议，并在第六次三国领导人会议通过的《关于东北亚和平与合作的联合宣言》中予以重申。我们重申三国领导人会议和三国外长会应不间断地定期举行，以进一步推进三国合作。我们重申，促进三国合作机制化有利于增进三国彼此间双边关系，促进东北亚地区的和平、稳定与繁荣，有助推动为大小国家构建一个普惠的世界。

十二、此外，我们将进一步通过教育、文化、旅游、体育、经贸、卫生和农业等领域的高级别会议和部长级会议等政府间磋商机制，加强三国紧密合作，确保三国人民从中切实受益。

造福三国人民的合作项目

十三、（人文交流）我们注意到，重振人文交流有利于增进相互了解和信任，一致同意促进社会各界特别是青年之间的交流以增进友好和睦关系，巩固未来三国合作基础。我们将努力促进文化、旅游和教育交流，力争到2030年将三国人员往来规模增至4000万。

十四、我们认识到，教育领域合作对促进新世代交流的重要性，对2011年启动的大学间交流项目“亚洲校园”发挥示范作用，并已扩大到东盟成员国高等院校表示赞赏。我们注意到，已有1.5万名大学生参与该项目，我们将积极支持该项目，争取到2030年底将参与学生数量增至3万名。

十五、我们一致认为，加强三国青少年之间的友好交流是三国合作更加美好未来的重要开端。为此，我们将继续开展中日韩儿童童话交流、青少年体育交流、三国青年营和青年公务员联合培训等各类交流项目。我们也重视秘书处开展中日韩青年峰会、青年大使和新农人交流等项目方面所做努力。

十六、我们认识到，文化是连接三国人民的桥梁，将继续通过“东亚文化之都”、中日韩艺术节、中日韩文化产业论坛等活动，扩大三国人民相互了解和互动的平台。我们还决定把2025 - 2026年作为中日韩文化交流年。

十七、我们欢迎秘书处发起三国展望小组，期待小组汇集三国知名人士，为推进三国合作发挥建设性作用。我们支持中日韩思想库网络提升其在三国合作中的作用。我们也认为，公共外交在增进三国人民相互了解、加深友谊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十八、（可持续发展与气候变化）我们重申致力于实现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重申构建和平、繁荣、人与地球和谐相处的未来的重要性。我们认识到需要共同努力促进经济、社会向温室气体净零排放/碳中和、绿色方向转型。我们欢迎 2023 年 11 月举行的第二十四次中日韩环境部长会议通过联合公报，将继续在八大优先领域开展合作。我们欢迎 2024 年 5 月举行的第四届中日韩水资源部长级会议通过联合声明，重申通过三国水合作应对气候变化、建设有韧性的水基础设施。

十九、我们将采取切实行动，支持实现《巴黎协定》设定的温控目标，以应对这关键十年的气候危机。我们将在下一期国家自主贡献提出雄心勃勃的整体经济范围减排指标，反映首次全球盘点的成果。我们还将通过多种路径为全球实现清洁、可持续、可负担的能源转型作出贡献。

二十、我们将通过“中日韩+X”合作框架，与蒙古国合作减少东亚沙尘暴。我们将促进海洋环境保护合作，为子孙后代实现海洋可持续发展。我们将共同努力，以期在 2024 年 11 月在韩国釜山举行的政府间谈判委员会第五届会议（INC-5）上达成一项对塑料污染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

二十一、我们致力于结束非法、不报告、不受管制的捕捞活动，这种活动是对海洋生物资源养护和可持续利用最严重的威胁之一。我们将采取有力有效措施，通过各种方式预防、阻止和消除非法、不报告、不受管制捕捞活动。我们致力于迅速、全面和有效落实“昆明 - 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

二十二、（经济合作与贸易）我们一致认为，三国在经贸领域的共同努力对地区和全球经济的繁荣与稳定发挥着重要作用。我们将努力缩小地区发展差距，实现共同发展。

二十三、我们重申支持以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为核心的开放、透明、包容、非歧视和基于规则的多边贸易体制。我们致力于改革和加强世贸组织的所有职能，包括到2024年全面恢复争端解决机制正常运转。我们呼吁世贸组织所有成员支持将《促进发展的投资便利化协定》纳入法律框架的联合声明倡议，将致力于推动及时完成关于电子商务的联合声明倡议谈判。

二十四、我们明确《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得到透明、顺畅、有效落实作为中日韩自贸协定基础的重要性，将继续就加快中日韩自贸协定谈判进行讨论，以期达成一个自由、公平、全面、高质量、互惠且具有自身价值的自贸协定。我们重申RCEP是一项开放、包容的区域协定，鼓励RCEP联合委员会加快关于RCEP新成员加入程序的讨论。

二十五、我们将继续努力打造全球公平竞争环境，营造自由、开放、公平、非歧视、透明、包容、可预测的贸易和投资环境。我们还重申致力于保持市场开放、加强供应链合作、避免供应链中断。我们同意有必要继续在出口管制领域保持沟通。我们对将于2024年举办的中日韩企业家论坛表示欢迎。我们将继续鼓励地方合作，完善包括泛黄海经济技术交流会议等合作平台。

二十六、我们认识到促进区域金融合作的重要性，欢迎东盟与中日韩财长和央行行长会议取得的进展，特别是批准在清迈倡议多边化（CMIM）下设立以符合条件的可自由使用货币作为货币选项的快速融资机制。我们还欢迎在东盟与中日韩宏观经济研究办公室、亚洲债券市场倡议和灾害风险融资等机构和倡议下取得的进展。我们重申对加强CMIM作为区域金融安全网的有效性的承诺和支持，并责成财长和央行行长探索更稳健的融资结构，并与东盟国家积极讨论各种可行方案。

二十七、我们计划利用东盟与中日韩合作基金支持初创企业，例如为中日韩和东盟成员国的初创企业举办信息交流研讨会。认识到落实《东盟与中日韩关于发展电动汽车生态系统的领导人声明》的重要性。

二十八、我们注意到，在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日本特许厅和韩国特许厅第23次中日韩知识产权局负责人会议上，三国一致同意将合作范围扩大到新技

术领域，并拓展合作，实现“中日韩+X”知识产权合作。我们在本次领导人会议上通过了《中日韩知识产权合作十年愿景联合声明》。

二十九、（公共卫生与老龄化社会）我们认识到三国合作在应对新发和再发传染病等卫生领域的关键作用，并在本次领导人会议上通过了《关于未来大流行病预防、准备和应对的联合声明》。根据 2023 年 12 月第 16 届中日韩卫生部长会议达成的成果，我们决心通过中日韩传染病防控论坛和联合研讨会等方式，加强三国国家公共卫生疾病控制机构在管理包括传染病在内的突发卫生事件方面的合作。

三十、此外，我们将携手应对低生育率和老龄化社会带来的共同挑战。我们同意通过三国政府和专家的交流，分享促进健康老龄化的政策和专业知识，在技术发展、人员培训、医疗和长期护理以及收入保障领域的经验，实现和保持全民健康覆盖。

三十一、（科技合作与数字化转型）我们认识到在人工智能等科技领域开展合作的重要性日益凸显，将努力恢复三国科技部长会议和信息通信部长会议。

三十二、我们注意到，需要尽快解决人工智能对人类日常生活可能带来的问题。我们注意到在人工智能领域保持沟通的重要性。我们还注意到，韩国政府在 2024 年 5 月举办的人工智能首尔峰会，为建立安全可靠、值得信赖、创新包容和负责任的人工智能全球治理做出贡献。

三十三、我们一致认为应加强科学创新合作，提高研究能力，增强三国工业技术竞争力。我们认识到促进三国研究人员间的学术交流，以及在绿色低碳社会等领域开展联合研发的重要性。

三十四、（救灾与安全）我们将重启中日韩灾害管理部长会议和中日韩反恐磋商机制，为三国人民营造更安全的环境。我们认识到妇女参与和领导在救灾和减轻损失方面的重要性，将通过与东盟成员国对话等方式，加强三国在妇女、和平与安全议程方面的合作。此外，我们将通过中日韩警务合作会议加强合作，预防和打击包括诈骗和毒品犯罪在内的跨国犯罪。

地区和国际和平与繁荣

三十五、我们重申维护朝鲜半岛和东北亚和平、稳定和繁荣符合我们的共同利益，是我们的共同责任。我们重申了各自在地区和平稳定、朝鲜半岛无核化和绑架问题上的立场。我们同意继续为推进朝鲜半岛问题政治解决进程做出积极努力。

三十六、鉴于三国合作是在与东盟的密切伙伴关系中发展起来的，我们同意在东盟与中日韩、东亚峰会和东盟地区论坛等东盟机制内继续扩大三国合作。我们大力支持东盟团结和中心地位。我们赞赏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作为 2024 年东盟轮值主席国所作的努力。

三十七、作为对亚洲和平、稳定与繁荣负有责任的重要国家，鉴于三国在 2024 年均担任联合国安理会成员，我们重申决心在中日韩合作及联合国安理会等三国都参与的多边框架内保持密切沟通。在此背景下，我们将共同努力，助力韩国成功主办 2025 年亚太经济合作组织领导人非正式会议。我们还支持日本主办 2025 年大阪·关西世界博览会、2025 年在中国哈尔滨举办第九届亚洲冬季运动会。

三十八、我们期待日本主办第十次中日韩领导人会议。